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 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张爱玲小说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3915872

10位ISBN编号：7533915879

出版时间：2002-3

出版社：浙江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今冶 选编

页数：46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 内容概要

这本《张爱玲小说》选收了《霸王别姬》、《沉香屑》、《封锁》、《倾城之恋》、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、《连环套》等12部中短篇小说。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 作者简介

张爱玲（1920-1995），中国女作家。祖籍河北丰润，生于上海。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，代表作有中篇小说《倾城之恋》、《金锁记》、短篇小说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和散文《烬余录》等。1952年离开上海，1955年到美国，创作英文小说多部。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，著有红学论集《红楼梦魇》。已出版作品有中短篇小说集《传奇》、散文集《流言》、散文小说合集《张看》以及长篇小说《十八春》、《赤地之恋》等。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 书籍目录

霸王别姬  
沉香屑 第一炉香  
沉香屑 第二炉香  
封锁  
倾城之恋  
金锁记  
花凋  
红玫瑰与白玫瑰  
连环套  
创世纪  
多少恨  
少艾

#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# 精彩短评

- 1、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，至少两个。娶了红玫瑰，久而久之，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，白的还是“床前明月光”；娶了白玫瑰，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，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。”在振保可不是这样的，他是有始有终的，有条有理的。他整个地是这样一个人最理想的中国现代人物，纵然他遇到的事不是尽合理想的，给他自己心问口，口问心，几下子一调理，也就变得仿佛理想化了，万物各得其所。
- 2、大一刚开始时看的，然后四个月之后的现在似乎忘了大半
- 3、找到一模一样的版本真的很欣喜。
- 4、无论爱她的人怎么赞她，不喜欢的人怎么觉得没意思。始终觉得她的文字很妙的。看了最没感觉的就是倾城之恋，而他却作为经典作，所以很多人一说张爱玲就说，哦，就是那个倾城之恋的吧。嗯，其实还有很多的。
- 5、好朋友的哥哥觉得她说话没有文采就送了她这本书，又由她转赠于我。本来不爱看言情，但是其中白玫瑰与红玫瑰的经典段子着实惊艳到我，倾城之恋中爱情的宿命也耐人寻味。只是故事之间的确相似，得隔一阵子看一个才不会厌倦。
- 6、看的是本小说集，好像是这本吧。。
- 7、精致的文字精致的人
- 8、最爱沉香炉第一炉香。都是些哀艳缠绵的故事。
- 9、记得初中时在书房反反复复翻这本书看。
- 10、老上海看了倾城之恋就去看电视剧版哈哈
- 11、大二（1）2：张爱玲小说里的悲情女主，人生是一袭华丽的袍，里面爬满了虱子
- 12、中学时读过 准备重读张爱玲 因为电影《滚滚红尘》
- 13、《多少恨》是张爱玲小说中的例外，主人公谈了真心实意的恋爱，几乎没有算计。我心里最好看的当属《沉香屑》和《金锁记》。多少层心思转过，还是逃不过命运的碾压。
- 14、太悲哀了，所以4星
- 15、看完一直在想乔琪对葛薇龙说的，“薇龙，我不能答应你结婚，我也不能答应你爱，我只能答应你快乐。”如果女孩子们能当一天男孩子，大概就能知道这快乐才最难得。女人的不可理喻之处在于想要山盟海誓与地老天荒，世界上只有一个女人没这点毛病，就是西蒙波伏娃。
- 16、初中刚毕业16岁的我一眼这小说只觉得惊艳，可以一生拥有常常回看的书。
- 17、我看的那本豆瓣没有，文章如下：倾城之恋，金锁记，连环套，沉香屑，茉莉香片，心经，花凋，红玫瑰与白玫瑰，年青的时候，霸王别姬，琉璃瓦，不幸的她，牛。高中大学都读过张爱玲，感触不深，只是专门看红玫瑰，倾城之恋之类的，看了也不一定理解，加之篇幅对那时的我来说太长。现在再看，有不一样的滋味。在《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》中第一次看到《金锁记》整个人都不好了，30几篇文章，唯独到《金锁记》才算是开了眼。每次读张爱玲都被吓到，从此对男女关系不敢太信任。
- 18、像受潮的老屋里尘封的樟木箱里蹦出来的故事
- 19、选得不错
- 20、好的作品是不需要所谓时代感的，现在的作品虽然时髦，可是郭敬明那样的文字如果也可以称作是文学的话，那么这个时代就倒退的可怜了。虽然，张爱玲的作品中一定没有手机和苹果电脑，也没有浑身的标牌与虚浮的风花雪月。
- 21、好看！人物描写很细腻，各色各样的人物。
- 22、大学
- 23、他听见她在说一句他所不懂的话：“我比较喜欢那样的收梢。”
- 24、我承认她文章写的不错，但我不会喜欢她（总觉得贱贱的...
- 25、初中反复读 然后倾城之恋把我看哭了
- 26、夏志清说后期的张爱玲是把自己打入了冷宫，但想她当初被关黑屋的半年，该是早已能在寂寞的黑洞里周旋，也该早在那种暗无天日里看清世情同自己了。一个被各种天经地义的感情灭杀的人，在喧嚣里选择了永久的沉寂，一如虞姬最后对项王的说话，她的梦同选择，不需他懂，不需任何人懂。
- 27、该补全了，细致形象的描写如此带入！

#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从12岁的作品中，就读到了伴随她一生的苍凉和孤独……这种极致的悲凉渗入生活中每寸细胞，连呼吸都是潮湿腐朽的味道。“生活是袭华美的袍子，上面爬满了虱子”，侵蚀撕裂着灵魂，愿伴随歌曲再得永生。

28、挚爱张爱玲

29、为什么人可以这么的不幸。

30、无需多言。一生才女，半生缘...可悲可叹

31、沉香屑的故事...很奇怪，在张爱玲的笔下，这份卑微出奇的爱情让我觉得真是无比。她大抵是清醒的明白自己被爱情卖给了梁太太和乔琪。

32、霸王别姬-17岁的时候写的？厉害！！！！

33、有些故事并不是越早读就越好的

34、启蒙

35、看这本书是在学校图书馆借的，只读完了《霸王别姬》《沉香屑》《封锁》《倾城之恋》《金锁记》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，我应该全部看完再来评论的。

36、张爱玲真是将男女之间的那些事看得太通透

37、大学时候读的，记得当时印象最深的是《倾城之恋》和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

38、最喜欢的居然是不怎么出名的多少恨

39、以前觉得张爱玲写的故事都太刻薄、太灰暗，现在想想是自己不懂吧，或者不过是自己的心胸太过狭隘了。

40、张奶奶给自己把脉把得很准，但是开不出好药方。

41、爱上你的文字和表达

42、曾一度迷恋她

43、过去。

44、那时候还以为张爱玲写过一本叫《张爱玲小说》的书

45、想单评一下《连环套》这部，简直是无话可说，尤其是结局一转，令人出乎意料，我也不知道怎样评价霓喜，想要怨她，却又觉得在她目光的注视下便什么也说不出口了...但想起她，总还是十四岁时候的样子，「霓喜的脸色是光丽的杏子黄。一双沉甸甸的大黑眼睛，碾碎了太阳光，黑里面揉了金。」

46、张爱玲在《倾城之恋》中，用一整座城市的覆没成全了范柳原和白流苏的爱情，这并不是言情小说的始祖张奶奶故意玩什么倾国倾城的浪漫，而是经历了家庭破落人情世故的她更加懂得：只有国破家亡性命攸关的时候，那些横亘在范柳原和白流苏之间的各种世俗和偏见，才会被这震耳欲聋的炮火给吓走，只剩下两颗跃动不已的心。

爱，有时候并不是没有，而是它从来都没有那么纯粹。

说得残酷一点，平民百姓若想嫁给贵族，那估计也得等到贵族破落了去。

47、看多了就觉得并没有特点

48、不满意最后一篇《小艾》，解放了怎么弄得这么高调，好无聊。还是喜欢看她写悲剧~

49、张爱玲的风格很明显

50、原汁原味的上海风情~~几个名篇都读了，最喜欢《倾城之恋》，纯真浪漫；《金锁记》太残忍，揪心而不安，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呈现了一幅“苍凉、令人啼笑皆非”的感情画面，“当年不肯嫁春风，无端却被秋风误”啊。《沉香屑》第一炉香好看些，第二炉香读不进去哈~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精彩书评

## 章节试读

### 1、《张爱玲小说》的笔记-第11页

她本来想马上就写回信，就请金福代笔，可是这封信她倒有点不愿意叫他写，另外去找了个测字先生写了。其实里面也没有什么话，不过把家中的近况详细告诉他，无非叫他放心的意思。

她现在也略微认识几个字了，信写好了，自己也拿着看看，不是自己写的，总觉得隔着一层。她忽然想起来从前他给她的「冯玉珍」三颗铅字，可以当作一个图章盖一个在信尾。他看见了一定要微笑，他根本不知道那东西她一直还留着。

次日下午，她趁着吴太太出去打牌，就溜回家去拿那铅字。冯老太见她来了，便说起金槐来信的事，因道：「这金槐也是的，跑到那地方去——不是越走越远了吗？」小艾也没有替他辩护，心里想说了她也不懂。

她那铅字是包了个小纸包，放在一只旧牙粉盒里，盒面上印着一只五彩的大蝴蝶。她记得就在抽屉里靠里的一角，但是找来找去找不到。

冯老太问道：「你在抽屉里找什么？」小艾道：「我有个牙粉盒子装着点东西，找不到了。」冯老太道：「那天我看见阿毛拿着个牙粉盒子在玩的，一定给她拖不见了。」

阿毛是金福的大女儿。当下小艾便没有说什么，心里想要是查问起来，她嫂嫂要多心了，而且东西到了小孩手里，一定也没有了，问也是白问。但是她为这一桩小事，心里却是十分气恼，又觉得悲哀。同时又注意到桌下搁着一只双耳小钢精锅子，是她借给他们用的，已经敲瘪了两块。看到这一节觉得每寸毛孔都给熨得服服帖帖，女人那点儿心思阿。

### 2、《张爱玲小说》的笔记-第14页

金槐送她去，两人坐着一部三轮车，小艾身上裹着一条棉被，把头也蒙着。是秋天了，洋梧桐上的黄叶成阵的沙沙落下来，像下大雨似的，那淡黄色的斜阳迎面照过来，三轮车在萧萧落叶中疾驰着，金槐帮她牵着被窝的一角，使它不往下溜。

小艾突然说道：「引弟你明天让她学点本事，好让她大了自己靠自己。虽然现在男女都是一样的，到底一个女孩子太难看了也吃亏。」她向来不肯承认那孩子长得丑的，忽然这样说着，金槐却是一阵心酸。一时也答不出话来，默然了一会，方道：「你怎么这时候想起来说这些话？」

小艾没有做声，眼泪却流了下来。金槐给她靠在他身上。他看看她那棉被，是一条旧棉被，已经用了许多年了，但是他从来没有注意到上面的花纹，大红花布的被面，上面一朵朵细碎的绿心小白花，看着眼晕，看得人心里乱乱的。

迎面一辆电车当当的开过来。街上行人很多，在那斜阳里匆匆走着，也不知都忙些什么。小艾咬着牙轻声道：「我真恨死了席家他们，我这病都是他们害我的，这些年了，我这条命还送在他们手里。」金槐道：「不会的，他们已经完了，现在是我们的世界了，不会让你死的。不会的。」

他说话的声音很低，可是好像从心里叫喊出来。  
因为是在线看的，页码不准。一见钟情的一个短篇。

看的时候一直在揣测：哎呀呀，这个女孩子不知道日后怎么个去处，怕是太惨，会不会一朝传奇了也未可知。



#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到后来遇到一个好人，眼看断了断了，又复续上，顺顺利利地成了亲。时事颠沛，想着恩爱夫妻不到头吧，苦着熬着，也什么都好了。

### 3、《张爱玲小说》的笔记-第8页

第二天他来得特别早些。她到了时候也出来了，但是看见了他却仿佛稍微有点意外似的，脸色还是很凄惶。金槐老远的就含笑迎了上去，道：「你昨天是不是生气了？」小艾笑了笑，道：「没生气。」金槐顿了顿，方笑道：「我带了一样东西给你。」小艾笑道：「什么东西？」

金槐拿出一个小纸包来，走到弄口的窗灯光下，很小心地打开来，小艾远远地看着，仿佛里面包着几粒丸药，走到跟前接过来一看，却是金属品铸的灰黑色的小方块，尖端刻着字像个图章似的。

金槐笑道：「这就是印书印报的铅字，这是有一点毛病的，不要了。」小艾笑道：「怎么这样小，倒好玩！」金槐道：「这是六号字。」他把那三只铅字比在一起成为一行，笑道：「这两个字你认识吧？」小艾念出一个「玉」字一个「珍」字，自己咦了一声，不由得笑了起来。

再看上面的一个字笔划比较复杂，便道：「这是个什么字？」金槐道：「哪，这是你的名字，这是姓。」小艾道：「不是告诉你我没有姓吗？」金槐笑道：「一个人怎么能没有姓呢？」小艾本来早就有点疑惑，看他这神气，更加相信这一定是个「冯」字，便将那张纸攥成一团，把那铅字团在里面，笑着向他手里乱塞。

金槐笑道：「你不要？」小艾的原意，或者是想向他手里一塞就跑了，但是这铅字这样小，万一掉到地下去，滚到水门汀的隙缝里，这又是个晚上，简直就找不到了，那倒又觉得十分舍不得，因此她也不敢轻易撒手，他又不肯好好地接着，闹了半天。

他们平常总是站在黑影里，今天也是因为要辨认那细小的铅字，所以走到最亮的一盏灯底下，把两人的面目照得异常清楚，刚巧被有根看见了。

不然有根这时候也不会来的，是他们店里派他去进货，他觑空就弯到这里来一趟，却没有想到小艾就站在马路上和一个青年在一起，有根在她身边走过，她都没有看见。

# 《张爱玲小说》

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